

世界征服者

波斯之父
Cyrus The Great
居鲁士

晓林 主编 徐蔚 何立波 著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K832.28

J228

世界征服者系列

波斯之父

居鲁士

晓林 主编 涂蔚 何立波 著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02780

责任编辑:杨明生

封面设计:晓 娟

波斯之父

居 鲁 士

晓林 主编

徐 蔚 著

何立波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哈尔滨市南岗区宣庆小区1号楼)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激光照排中心制版

黑龙江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印张 7 10/16·插页 6

字数:180 000

1999年2月第1版 1999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 000

ISBN 7-207-04171-3/K·547 定价:15.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前言

战争是人类历史的伴生物。自从地球形成、生命形式由简单到复杂、原始人与其他哺乳类动物尚未明显分离的时期,最初的真人罗得西亚人就占领了与人类同属的尼安德特人的洞穴,把他们屠杀殆尽。

战争是绵延于历史长河中从未停止的悲剧,也是当代国际关系中的重大课题;人类一直在承受自然力无情压迫的同时又承受着战争的灾难,把他们长期积累的文明果实毁于一旦。各民族发展的不平衡性和各种偶然性因素,决定着战争的胜负和霸权的归属。所以古往今来,征服者们时而称霸,时而又被征服;被征服者也时而成为征服者。这样,许多民族、国家或政治集团不时地调换位置,轮流登台扮演着霸主的

20/00/15

角色。

世界上最古老的文明的继承者波斯人的开国皇帝居鲁士，利用他的骑士和战车打下了从地中海到印度河、从高加索到尼罗河的空前大帝国的基础；巴尔干山国一个血气方刚的年轻国王亚历山大靠着他的方阵军和长矛慑服了希腊半岛，并夺取了波斯帝国的全部疆土；第伯河畔的拉丁农民凭借武力使方圆二十多英里的罗马共和国成为西方世界的主宰，但又是被昔日霸主迦太基战无不胜的军事天才汉尼拔打得落花流水；罗马的冒险家恺撒率领他的雇佣军团征服了高卢，赶走了日耳曼人，侵入不列颠，控制了埃及，并使共和国走向独裁；目不识丁的法兰克王查理曼征服了意大利人、撒克逊人、巴伐利亚人、阿瓦尔人、阿拉伯人和斯拉夫人，建立了三面临海、雄踞欧洲，但却昙花一现的大帝国；蒙古各族的盟主成吉思汗靠着威力强大的火炮和无与伦比的战略，征服了邻近各国，势力直达印度河和高加索，其后继者们又旋风般地横扫欧亚大陆，建立了从太平洋到印度洋的大帝国，使世界文明发源地美索不达米亚变成废墟和沙漠；粗野的北方雪王彼得一世用刺刀和舰船打开了进入黑海和波罗的海的出海口，把落后的俄罗斯带入列强的行列；精力充沛、冷酷无情的小个子科西嘉人拿破仑接过革命的旗帜，把欧洲踩在自己的脚下，并妄图恢复西罗马帝国。

他们无一不是世界战争史上登峰造极的人物，他们的名字曾像滚动的惊雷一样震撼了从上古、中古直到近代两千多年以来的人类。他们为了财富、权利和“荣誉”，恣意改写历史，以人类的生命为赌注，与人类的自由、智慧和创造一比高低。但是人类追求自由和文明的意志终究是不可战胜的，他们征服的“伟业”都终归徒劳，成为历史时空中转瞬即逝的过眼烟云。

战争是人性异化、人类理性和能力扭曲的表现，随着社会的进

步和理性的觉醒,人们已经开始认识只有人类文明才是他们力量的伟大体现、他们的前途和归宿。尽管在新世纪到来之前战争的阴云还没有在世界的上空散尽,尽管凶恶的战神已经操纵着毁灭性更大的武器代替古老的战车和投枪,历史也决不会重蹈覆辙。我们编辑出版这套“英雄”传记就是为了证明这一结论。

长期以来,关于上述人物的传记一直在不同程度上受着由原始思维所产生的对历史因果关系的错误判断与民族主义的狭隘、自私和仇恨心理的影响,或者一味宣扬这些人物的“英雄伟业”及其在促进民族融合和文化传播方面的“不朽贡献”,并得出英雄们创造历史的结论,或者对他们极尽诅咒、歪曲和丑化之能事,却从反面得出相同的结论。

本书旨在把上述人物置于历史发展的总体性背景上,全面剖析决定他们行为的文化条件、历史惯性和社会心理,从深层与他们所遵循的关于理想、道德、权力和荣誉的观念进行一番清算,引发人们对人类过去的成功和过失以及未来的前途进行深入的思考,破除“英雄造时势”的古今神话。

为此,本书编者要求把这些“超人”和“神”从他们居住的云天降到地平面上,作为普通人进行考察,根据凿凿有据的史实进行“述而不作”的表达,以保持历史真象的原生态;要求写述平实、自然,忌铺陈渲染,以事实本身的传奇性和严谨的思维逻辑吸引读者,并在语句及其韵味上显示出写作个性。对于传记作家来说,这是一条最难通过的途径,况且,有些人物的资料汗牛充栋,真伪并陈,有些人物由于年代久远,只能在鳞爪中寻踪觅迹。好在本书作者都学有专攻,驾驭资料轻车熟路。但是他们究竟在何种程度上实现了编辑意图,则需要广大读者们帮助评判了。

序

本书所讲述的故事，发生在距今2500年的那个遥远的时代。对于那段历史，今天的人大都不太熟悉，至于本书的主人公居鲁士，可能就更没有几个人听说过了。然而，居鲁士是一个不能也不应该被忽略的名字，因为载有这个名字的史籍记录了人类历史上的一个辉煌篇章。

居鲁士所生活的时代正是中国的春秋时期，当时不但中国国内诸侯纷争，战祸连绵，社会经历着前所未有的动荡，整个世界都是一个战火纷飞的大战场。居鲁士生活的西亚地区亦不例外。在两河流域，随着外族的不断入侵，其统治者也不断更换。埃及人，赫梯人，巴比伦人，亚述人都曾主宰过这一地区，但都经历短暂的辉煌后便

归于沉寂。亚述帝国灭亡后,其邻国米底王国兴起,强盛一时。但好景不长,也很快就被兴起于伊朗高原的波斯帝国所取代。此后,波斯帝国进一步发展,不仅征服了整个伊朗高原,而且在很短时间内征服了中亚细亚的大部分以及印度河流域的西北部、两河流域、卡帕多西亚、巴勒斯坦、小亚细亚和埃及等地区。其全盛时期的版图几乎包括了今天的整个中近东地区,成为古代东方历史上继埃及、亚述、巴比伦之后的又一个奴隶制大帝国。这一盛极一时的大帝国的创建者就是本书的主人公——居鲁士(居鲁士大帝二世,公元前 590/580—约前 529 年)。

目 录

序	1
---------	---

身世波澜	1
------------	---

英俊少年	13
------------	----

大将风度	43
------------	----

以德服人	79
------------	----

绝代英雄	116
------------	-----

反目成仇	171
------------	-----

千秋功业	196
------------	-----

巨星陨落	223
------------	-----

后记	232
----------	-----

身世波澜

“不，不要，淹死我了，我快被淹死了，救命，救命，救——”米底国王阿司杜阿该斯惊叫着从梦中醒来。他从床上坐起来，用手抹去额头上的冷汗，再次回忆起噩梦中的景象。他梦见芒达妮——他最疼爱的女儿，也是他唯一的女儿撒了那么多的尿，尿水不仅淹没了他的王宫，他的国家，还淹没了整个亚细亚，他在滔滔的尿水中挣扎，呼喊。想到这里，冷汗不禁再一次浸透了本已潮湿的睡衣。“叫玛哥斯僧来。”阿司杜阿该斯向身边的侍卫吩咐道。玛哥斯僧是一群会占梦的僧人，深得国王的信任。玛哥斯僧对梦的解释证实了阿司杜阿该斯的预感。他们告诉国王，这个梦预示着芒达妮的后人会夺取他的王位，成为国王，还会征服整个亚细亚。这正是每一个身为国王的人最怕发生的事情。“不，我决不能让这种事发生在我身上，决不能！”阿司杜阿该斯暗暗发誓。

时光飞逝，一晃数年，转眼间，芒达妮已经长成为一个亭亭玉立的大姑娘了。这些年里，阿司杜阿该斯无时无刻不在为那可怕的预言所困扰，有时，他甚至想干脆杀死芒达妮，以绝后患。但每

当他一看到芒达妮可爱的面庞，如花的笑靥，心中的杀气便消失得无影无踪。现在，芒达妮已到了婚配的年龄，将她嫁给谁成为阿司杜阿该斯的一块心病。如果把她嫁给门当户对的米底人，她的后代便会成为贵族，以后就会有篡位的可能。若要将她嫁给一般的平民，阿司杜阿该斯又担心她会受苦。挑来拣去，最后，阿司杜阿该斯终于选中米底属国波斯的王子刚比西斯作为自己的女婿。首先，刚比西斯是一个波斯人，作为一个异族人，他和他的后裔都是不可能问鼎米底王国的王位的。其次，刚比西斯出身波斯王室，与芒达妮门当户对，且性情温和，芒达妮嫁给他一定会生活得很幸福。事实证明阿司杜阿该斯的选择是正确的。

“放开我，救命，快把这该死的东西从我身上解开，快，我要给缠死了！”阿司杜阿该斯猛地从梦中惊醒过来，冷汗仍在滚滚的从额头上滑落。“叫玛哥斯僧来，快，叫他们马上来！”这是芒达妮和刚比西斯成婚的第一年，看到女儿婚后的幸福生活，阿司杜阿该斯才刚刚放下点心，尤其是听到女儿怀孕的消息，更使他凭添了一种要做外公的喜悦。但是，刚才的那场噩梦已将这种喜悦完全变成了恐惧。他梦见，从芒达妮的身体里伸出了一条长长的葡萄蔓，很快，这条葡萄蔓蔓延到全城，接着，又蔓延到整个亚细亚。阿司杜阿该斯自己也为这条葡萄蔓所缠绕，束缚，即将窒息……玛哥斯僧匆匆赶来了，阿司杜阿该斯向他们讲述了自己的噩梦。玛哥斯僧犹豫半晌，缓缓说出了与上次相同的预言。阿司杜阿该斯大惊失色，他万没想到，自己处心积虑为芒达妮所做的一切安排竟然仍不能使自己摆脱厄运。“难道我命中注定要死在芒达妮后人的手中吗？”

出于恐惧，阿司杜阿该斯将当时已有身孕即将分娩的芒达妮从波斯人那里召了回来。并以照顾她生产为名，把她严密监视起

来。不久，芒达妮生下一个男孩，取名居鲁士。居鲁士一降生，阿司杜阿该斯就召来他最信任的一个名叫哈耳帕哥斯的仆人，他不仅是阿司杜阿该斯的管家，也是他的亲戚。

哈耳帕哥斯到来后，阿司杜阿该斯将他招进密室，向他吩咐道：“哈耳帕哥斯，我现在有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要交给你去办，你千万不可疏忽大意，更不能图谋不轨，阴谋背叛我，否则……”阿司杜阿该斯故意顿了顿，发出几声冷笑，接着道：“后果你自己去想吧！现在，你听好。”他一个字一个字地说道：“我要你把芒达妮刚生的这个孩子带回你家去，就在那里把他杀死埋掉，明白了吗？”

哈耳帕哥斯听后，连忙跪倒在地，磕头如捣蒜，半晌，才战战兢兢地回答道：“陛下，您待我恩重如山，我在任何事情上都不会违背您的意志，请您放心，这件事我一定会按照您的意思办好，决不会让您失望。”听到哈耳帕哥斯的回答后，阿司杜阿该斯放心地把孩子交给了他。

哈耳帕哥斯接过孩子，立即赶回家里，一进大门，见到自己的妻子，他就再也无法克制地放声大哭起来，妻子见状大惊，不知到底发生了什么严重的事情竟会让丈夫如此伤心。在妻子的柔声安慰下，哈耳帕哥斯才稍稍平静下来，把国王的话一五一十地告诉了她。妻子听后，自然也吃惊不小，她小心翼翼地丈夫的怀里抱过开始哭闹的孩子，一边哄一边问道：“你当真要杀死这个孩子吗？”

哈耳帕哥斯犹豫了很久，才回答道：“不，我不能照着国王的话去做，也许他是有点神智颠倒，也许他是完全疯了，反正我不能按照他的话去做这种昧良心的杀人勾当。不管怎样，从血缘上来做，这孩子与我也算有亲属关系。更重要的是，国王已经老了，芒达妮是他最宠爱的孩子，一旦他把王位传给芒达妮，这男孩就将是未来的王位继承人，今天，我若是杀死他，那就是担上了杀死王子的罪

名,将来是会被处以极刑的。可是,我要是不干,国王阿司杜阿该斯现在就会杀了我。老实说,为了活命,这个孩子一定得死,但这件事一定要由国王手下的其他人来做,而不是我。这样,日后就算真有什么祸事,也算不到我头上。”

他的妻子听后,心疼地低头看了看怀中已安静下来的婴儿,叹了口气说:“看来,也只好如此了。”

在得到妻子的同意后,哈耳帕哥斯派人去找国王阿司杜阿该斯的牧人米特拉达铁斯,他和他的妻子斯帕科都是国王的奴隶。他的牧场位于阿格巴塔拿山的北麓,面临黑海,是米底人与撒司配列斯人领地的交界处,相当于今天的阿塞拜疆地区。那里地势高耸,多山并且覆盖着茂密的森林,是野兽出没最多的地方。因此,无论从米特拉达铁斯的身份、地位,还是从他家的地理位置来看,他都是处理这件事的最佳人选。

当米特拉达铁斯星夜兼程地赶到后,哈耳帕哥斯对他说:“我们最尊敬的国王阿司杜阿该斯命令你把这个孩子扔到山中野兽最多,最荒凉的地方去,让他尽快地死掉。如果你不这样做,国王还特别让我转告你,如果你违抗他的意志,让这个孩子活下来,那么,等待你的将是最可怕的死亡。我就是奉命来监视这个孩子被扔掉的。”牧人听完哈耳帕哥斯的话后,什么都没说,就抱起孩子顺着原路回到了自己的小屋。

也许是出于神意,就在米特拉达铁斯到城里去的时候,他即将分娩的妻子帕斯卡生了一个孩子,可是,孩子生下来就死了。当牧人回到家中,一直为他担惊受怕的妻子马上问道:“哈耳帕哥斯为什么这样匆匆忙忙地把你找去?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你怎么这么快就回来了?”

“哦,是这样的,”米特拉达铁斯回答道,“我这次进城,是为了

一件非常重要的事。还是让我从头告诉你吧。当我来到哈耳帕哥斯家里的时候,还没有进门,就听到一片哭声。我大吃一惊,赶快走了进去。然后,我就看到了一个全身金饰并穿着锦绣服装的婴儿,躺在床上,不断地喘气,挣扎,哭叫。哈耳帕哥斯一见到我,就命令我马上把这个孩子抱走并放到山中野兽最多的地方去。他还告诉我说,这是国王的旨意,如果我不按照他的话去做,就会有杀身之祸。于是,我就把这个孩子带回来了。本来,我以为他只是哈耳帕哥斯家中哪个奴仆的孩子,但当我看到他身上的金饰和华美的衣服时,我大吃一惊。而我尤其不明白的是哈耳帕哥斯家中的人们为什么会那样公开地伤心哭泣。然而,我很快就明白了一切。在回家的路上,那个为我引路出城并把孩子交给我的仆人告诉我,这个孩子的母亲是国王的女儿芒达妮,父亲是刚比西斯。而下令杀死这个孩子的人正是他的嫡亲外公——国王阿司杜阿该斯。你看,这就是那个孩子。”

牧人说完,打开孩子的襁褓,把他抱给自己的妻子。帕斯科一看到这孩子是如此的美丽可爱,心中猛然一动,再加上她刚刚失去了自己的孩子,一股母爱之心油然而生,眼泪不禁夺眶而出,她哭着跪下,抱着丈夫的双膝,恳求道:“天哪,你看,他是多么可爱呀!请你无论如何不要抛掉这个孩子,伤害这样可爱的孩子是作孽啊!”

牧人万分为难地叹道:“妻啊,并不是我心狠,我实在是无能为力啊!哈耳帕哥斯的密探随时都在监视着我,我要是没有按照他的命令办事,你我都会死无葬身之地的。”

妻子闻言,低头半晌不语,然后猛然抬头说:“我有一个主意,可以不让你左右为难,既然他们一定要你把孩子抛掉,那么,你就把我刚生下的那个死去的孩子抱到山里去吧!刚生下来的孩子,

长得都差不多,那些密探肯定看不出来。至于这个孩子,我们可以把他当成亲生的儿子来抚养。这样,你就不会因背叛主人而受到惩罚了,而我们死去的孩子会得到王子一样的葬礼,活着的孩子也不会再受到生命的威胁。”

听完妻子的话,米特拉达铁斯大喜过望,认为在当前情况下,这的确是最好不过的办法。于是,他把他带来打算杀死的那个孩子交给妻子,而把自己的死婴放到篮子里并把那个孩子的衣饰换到死婴身上,然后把篮子放到山里最荒凉的地方。三天以后,牧人来到城里,面见哈耳帕哥斯,说他准备带人去看孩子的尸体。哈耳帕哥斯派了他最亲信的卫兵随牧人去验看了尸体,并将之埋葬。

这样,真正的居鲁士得以幸存下来,作为牧人米特拉达铁斯的儿子被抚养长大。当然,牧人夫妇给他起了一个新的名字(由于史料有限,无从知道这个新名字是什么,所以下文中我们还是称他为居鲁士)。

忽忽数年,在牧人夫妇的精心照顾和抚养下,转眼间,居鲁士已经10岁了。牧场的艰苦生活给了他强健的体魄,深山之中时常出没的野兽塑造了他坚强的意志,与此同时,他非凡的领袖天才也逐渐显露出来,孩子们都尊敬他,喜欢和他一起玩,并乐于选他做他们的首领。

有一天,当他与同村的孩子们一起在街上玩耍时,被称做牧人之子的居鲁士被其他孩子推选为国王。于是,他便像真的国王那样,开始向这些孩子发号施令。他叫一些孩子给他修建房屋,叫另一些孩子做他的近卫军,还叫一个孩子担任国王的耳目,此外,他还任命了一个传奏官。总之,他使每个孩子都得到了适当的任务。

正当他们玩得高兴时,一个孩子开始拒绝服从居鲁士的命令,这个孩子是米底贵族名士阿尔铁姆巴列司的儿子,也正是出于这

个原因，他才会对当时身为牧人之子的居鲁士不屑一顾。为了维护国王的威严，居鲁士命令别的孩子把他捉起来，狠狠地鞭打了一顿。事后，阿尔铁姆巴列司的儿子回到城里，向父亲加油添醋地哭诉了自己的遭遇。阿尔铁姆巴列司听后，勃然大怒，就带着儿子去见国王阿司杜阿该斯，控诉他儿子所受到的粗暴待遇。他指着儿子肩头的鞭痕对国王说：“噢，陛下，请看，这就是你的奴隶——一个牧人的儿子加在我们身上的暴行。阿司杜阿该斯听到和看到这一切后，决定重重惩罚那个牧人的儿子，为阿尔铁姆巴列司之子报仇，以照顾他们的高贵身份。

于是，国王把牧人和他的儿子召到跟前，训斥居鲁士说：“你好大的胆子，身为一个奴隶的儿子，竟敢对尊贵的阿尔铁姆巴列司的儿子无礼！”

牧人闻言，大惊失色，不禁瑟瑟发抖，而居鲁士此时却充分显示出不同于一般孩子的镇定和冷静，只见他走到国王面前，躬身施礼，然后不慌不忙地说道：“尊贵的陛下，我之所以这样对待他，完全是他咎由自取。我们村里的孩子在玩耍时推选我为国王，因为他们认为我是最合适的人。阿尔铁姆巴列司的儿子自己在选举时也投了我的票，这说明他也认为我适合做国王。但在玩的时候，所有其他的孩子都按照我的吩咐去做，只有他不但不听我的命令，而且根本不把我放在眼里。所以我以不敬之罪对他进行了他应得的惩罚，以维护我作为国王的尊严。如果，为了这个缘故您要惩罚我，我是愿意接受惩罚的。”

听到居鲁士的话后，阿司杜阿该斯不禁心里一动，感到这孩子身上有一种和奴隶的身份相去甚远的雍容气度。他上下打量着居鲁士，惊讶地发现这个孩子在眉目之间与自己竟是极为相似。也许是出于血缘上的天然联系，隐隐约约地，阿司杜阿该斯猜到这孩

子是谁了。为了证明自己的想法，他拉住居鲁士的手，说道：“有道理，说得有道理。告诉我，孩子，你多大了？”当他听到居鲁士的回答“10岁”后，只觉得脑袋“轰”的一声，一时说不出话来。

当他清醒过来后，为了进一步证实自己的猜测，阿司杜阿该斯决心单独审问一下居鲁士的养父——牧人米特拉达铁斯。于是，他转身对阿尔铁姆巴列司父子说道：“我会妥善处理这件事的，你们先回去吧。”

打发走阿尔铁姆巴列司父子后，阿司杜阿该斯命令侍卫把居鲁士带入内室。然后，摒退左右，大厅上只留下他和牧人两个人。此后，国王向牧人问道：“米特拉达铁斯，你的儿子很不错呀！告诉我，你是从哪儿得到这个孩子的？是谁把他给你的？”

这时，牧人反而镇定下来，冷静地回答说：“陛下，他是我亲生的儿子啊！您要是不信，孩子的亲生母亲还活着，而且就呆在家里，您可以派人去查。”

国王冷笑道：“你以为这样就能瞒得过我吗？在我面前还不肯说真话，真是自找苦吃。”说罢，就命侍卫把牧人抓了起来，严刑拷打。在酷刑之下，牧人苦熬不过，便将事情的真相原原本本地讲述出来并恳求国王赦免他和他妻子的欺君之罪。

国王从牧人那里知道真相后，对于牧人反倒不怎么介意了。但对于哈耳帕哥斯的违命，却感到十分愤怒。于是，他派人找来哈耳帕哥斯，向他问道：“哈耳帕哥斯，我把我的外孙交给了你，你是怎样处置他的呀？”

哈耳帕哥斯见到牧人米特拉达铁斯也在场，心中本已万分惶恐，此时听到国王的问话，更加不敢说谎，生怕露出马脚，罪上加罪。万般无奈之中，惟有如实回答道：“陛下，事情是这样的：当您把孩子交给我时，我就开始动脑筋，想找到一个办法，既不违背您